

证券代码：300271

证券简称：华宇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关于《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
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大华审字 [2023]001723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出具了《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—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，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，客观反映了该强调事项的进展状况，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。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，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